合同编号：FTZJ-EDY-HW20260625-3735034

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额度外-2026 年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贾家花园校区-影视特效与动画制作实训室

合　　同

买　　方：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卖　　方：北京昊汉软件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 年 6 月 25 日

合　同　书

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买方)就额度外-2026 年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贾家花园校区-影视特效与动画制作实训室采购项(项目名称)经比选评定北京昊汉软件有限公司(卖方)为中选服务方。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a. 本合同书

b. 合同一般条款

c. 中选通知书

d. 详细分项明细表

2、产品和数量

本合同服务产品名称：额度外-2026 年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贾家花园校区-影视特效与动画制作实训室设备采购

数量:1 批（详见合同附件 2：详细分项明细表）；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贰万柒仟陆佰元整，小写：1327600.00 元；

产品分项价格:详见合同附件 2:详细分项明细表；

4、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卖方先支付合同款的 5%履约保证金，买方收到履约保证金后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额 50%款项，人民币（小写:663800.00 元，大写:陆拾陆万叁仟捌佰元整）；

(2) 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 50％剩余款项，人民币（小

写:663800.00 元，大写:陆拾陆万叁仟捌佰元整)；

5、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卖方先向买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合同总价款的 5%），项目实施一年后，未出现问题，买方向卖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人民币（小写：66380.00 元，大写：陆万陆仟叁佰捌拾元整)；

6、本合同产品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60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供货和安装交付

交货地点:买方指定地点

7、其他

本合同一式 5 份，买方执 3 份，卖方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买方: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名称:(印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芳古园二区 9 号

邮政编码:100078

联系人及电话:010-67634859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东铁匠营支行

帐号:0200 0004 0900 8918 936

社会信用代码:12110106400850979E

卖方:北京昊汉软件有限公司

名称:(印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造甲街 110 号 31 幢一层 A1-258

邮政编码:100070

联系人及电话:010-57565859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

帐号:0200004609200357746

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0CHFB42

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1.3 “产品”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1.5 “买方”系指与中选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产品及相关服务的中选人。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产品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服务内容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技术规范

2.1 提交产品的技术规范应与比选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比选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知识产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交付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服务内容,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交付，且该交付形式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5、交付方式

5.1　交付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5.1.1　现场交付: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产品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产品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5.1.2　工厂交付: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5.1.3　买方自提: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5.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 3 天以前以邮件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产品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产品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 × 宽 × 高)、产品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产品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5.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产品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6、装运通知

6.1　在现场交付和工厂交付条件下的产品，卖方通知买方产品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邮件或传真通知买方。

6.2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邮件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7、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见合同书“付款方式”。

8、技术资料

8.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 15 天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8.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产品一起发运。

8.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9、质量保证

9.1 卖方须保证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9.2 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产品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9.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产品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产品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产品或部件。

9.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9.5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 3 年。

10、检验和验收

10.1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产品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产品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0.2　产品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7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10.3　买方有在产品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0.4　制造厂对所供产品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卖方人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11、索赔

11.1　如果产品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1.2　在根据合同第10条和第11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1.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产品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1.2.2　根据产品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产品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

准。

11.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产品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 10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1.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 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2.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2、延迟交付

12.1　卖方应按照“产品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2.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2.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3、违约赔偿

13.1　除合同第 14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产品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产品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14、不可抗力

14.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

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4.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7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4.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7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5、税费

15.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6、合同争议的解决

16.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6.2　诉讼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7、违约解除合同

17.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7.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产品,可按合同第 14.1 规定解除合同；

17.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7.2　在买方根据合同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产品类似的产品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产品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8、破产终止合同

18.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

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9、合同修改

19.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0、通知

20.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1、计量单位

21.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适用法律

22.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2.2　本合同一式 5 份，买方执 3 份，卖方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 1:中选通知书

北京国泰建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110106262102000028577-XM001

北京昊汉软件有限公司：

额度外-2026 年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贾家花园校区-影视特效与动画制作实训室其他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经公开招标，符合法定程序。评标工作已于 2026 年 6 月 9 日结束，评标结果已在指定媒体公示。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招标人最终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金额： 人民币小写金额：1327600.00 元

人民币大写金额：壹佰叁拾贰万柒仟陆佰元整

注意事项：

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请贵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30 日内，持本函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签订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须协助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媒体上公示。

招标人联系方式：010-67610944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010-68004[illegible]

特此函告！

招标人：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代理机构：北京国泰建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6 月 11 日

合同附件 2：详细分项明细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	技术规格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影视特效与动画制作生产实践一体终端	中视尚轩	SX-8530i	通过影视特效与动画制作生产实践一体终端，学生可进行创意需求，绘制概念图、故事板（Storyboard）和动态预览（Animatic），确定特效的风格和方向，创建角色、场景、道具等模型，使用 Houdini、Maya 等工具制作火焰、烟雾、爆炸、水流等粒子效果； 1.支持光线追踪与 DLSS 3.5 技术； 2 读取速度 7,000MB/s； 3.支持大型场景文件处理，满足微秒级（μs）内存交换延迟； 4.内网传输 10Gbps，适配 NAS/服务器集群数据同步； 5.支持 KVM/PBP 分屏，可同时连接工作站与笔记本，一键切换信号源； 6.支持 2 硬盘扩展； 7.支持 Proxmox VE 环境搭建； 8.兼容多系统环境； 9.支持 USB、PCIE 接口拓展； 10.支持 20 线程处理，可同时处理多任务场景。	25900	33	854700

				11.系统支持编辑制作可视化虚拟场景，支持无限图层自定义添加，采用无轨虚拟技术，支持单个条目无轨虚拟20个虚拟机位，支持虚拟镜头推拉，平移，旋转，运动速度可自由调节需。 12.系统支持通过小程序控制：支持≥66组按键执行录播操作控制。PGM和PVW支持≥16路的主监切换按键，带有AUTO和TAKE，每个场景通道支持播放和停止，每个视频通道和图片通道支持播放停止，DSK下游建可打开，关闭，自动执行等可实时通过小程序控制录制，直播，多通道录制，外部输出等控制。小程序和录播联动，录播按下小程序也会相应点亮功能按钮，小程序控制按下录播执行成功后点亮按钮。 13.系统具有CG字幕编辑功能，可支持摄像机，视频，图片，文字等导入字幕编辑后再次导入编辑系统使用。能够制作丰富的字幕模板,并且还可以制作虚拟场景。对每个素材可以进行位置图层调整。字幕列表：可添加CG字幕编辑好的场景或者字幕，可导入多个字幕文件，支持拍打唱词效果。 14.系统支持绿膜/绿膜背景颜色输出到大屏，蓝/绿背景颜色透明度可自由调节，同时支持RGB255种颜色输出，			

				主讲人透过虚拟蓝箱可以清晰看见课件背景内容，方便录制虚拟微课时避免出现“盲指”现象，微课制作更直观精美；支持在虚拟蓝/绿箱屏幕上进行画笔、擦除、翻页等应用，画笔痕迹可叠加到录制效果画面中。 15.支持画面快照功能，支持设定不同信号PGM/PVW/PGM(清流)，不同格式 PNG/JPG/TIFF/BMP 同时生成;支持任意输入信号自定义裁剪，旋转，镜像，隔行处理。 16.系统支持实时图层混合模式，包括变暗，正片叠底，颜色加深等不低于 15 种方式。具有实时特效功能，美颜，老电影，光晕，模糊，色彩校正，隔离颜色等不低于 30 种特效。 17.系统具备全局的宏命令功能，可自行创建宏命令，指定宏命令执行快捷键，实现一键操作触发，支持多种触发方式;支持 MIDI 协议的设备连接，可连接 MIDI 控制设备，并且在这些设备上实现对系统的操作和控制。 18.具备分散配置，集中管理，具备视频数据安全防护操作，支持双向文件交互，可对文件进行深度解析。 19.数字视音频信号由被测系统以“MP4-H.264 20Mbps”方式采集.重放 HD SDI 接口特性及信号格式，信号幅度			

				为≧786mV，上升时间为≦192ps，下降时间为≦198ps，上升和下降时间的偏差为 6ps，CRC 误码秒数为 0。 20.具备一键式自助操作系智能遥控终端，具备 8 键按钮，可一键开始录制、暂停、直播、PPT 上下翻页，4 组场景切换，一键开启抠像绿膜软件，录制 power 灯和 data 灯，切换 power 灯和 data 灯提示。 21.终端设备配置: （1）处理器：配备核心 20 线程，30MB 智能缓存，睿频 5.5Ghz*1； （2）处理器散热：配备 CPU 配套 360 水冷散热器； （3）系统硬盘：配备 PCIE-G42TBNVMESSD 硬盘*1； （4）主板：配备 Z890 芯片组 ATX 带多个 PCIE 扩展槽工作站主板+万兆光口卡*1； （5）内存：搭载 DDR5 内存条，32G*2 =64G； （6）显卡：搭载 8G 独立显卡*1； （7）电源：1000W 黄金认证 ATX3.0、PCIe5.0 全模组 ATX 电源； （8）机箱：4U 机架式塔式双用机箱； （9）显示器：27 英寸 4KHDRType-C 可充电显示器； （10）配套外接设备：企业级键鼠套装。			

2	数位板	华颐乐为	Deco640	1.尺寸：中号； 2.有效工作区域：224 x 148 mm； 3.压感级别：8192 级压感； 4.读取速度：200 点/秒； 5.分辨率：5080 LPI（线每英寸）； 6.倾斜感应：支持，±60 度； 7.笔类型：无需电池，支持橡皮擦功能 8.快捷键：8 个可自定义 ExpressKeys，触控环（Touch Ring）用于快速调整画笔大小、缩放等； 9.多点触控：支持多点触控手势，如缩放、旋转、滚动等。	2680	33	88440
3	教学素材管理存储终端	米斯特卡	STORBH24	教学素材管理存储终端，搭载 Linux 系统设计的控制软件，用于管理和配置 iSCSI 和 NAS（网络附加存储）系统。它提供了一个用户友好的界面，帮助学校轻松管理存储资源、配置网络存储设备以及监控系统状态； 1.支持 12.5GB/s 数据传输能力，满足 8K 视频流实时编辑、HPC 集群存储需求； 2.支持 2,500MB/s RAID6 随机读写速度； 3.支持并行处理 1,000+虚拟机 IO 请求； 4.支持实时加密/解密（AES-NI 指令集）与压缩（ZSTD	168000	2	336000

				算法）加速； 5.背板支持 SGPIO 的监控信号，提供完整的状态及硬盘环境系数监控功能； 6.支持内存池化技术； 7.支持热插拔与负载均衡，保障 99.99%在线率； 8.可为多台 Mac OS 和 windows 及 linux 系统设备提供高效，稳定以及实现数据交换，共享，上传，下载等功能的数据同步系统解决方案；9.支持 7×24 小时全负载运行； 10.Windows 目录服务支持，包含 Workgroup、Domain、ADS 等认证方式，轻易结合现有微软网域使用环境 Unix NIS 网络数据服务协议支持，可经由最简易的设定连接方式，取得〝Yellow Page〞(yp) 之用户信息 Unix LDAP 目录服务支持，可整合使用 LDAP 目录服务之环境，提供 SSL (Start TLS) 支持； 11.支持双盘故障数据备份，保障数据安全； 12.配备缓存超级电容，支持断电自动回写数据至闪存； 13.数据复制功能 (Replication), 支持本地或网络档案数据复制作业，支持差异删除、压缩、带宽限制、排程方式进行支持磁带备份 (Tape Backup), 以扇区 (Volume) 为单			

				位，进行档案层级 (File-Level) 之磁带或 RAW Device 备份第三方备份代理程序支持(ISV)，可经由 RPM 安装文件安装备份代理程序，经由网络进行 NAS 系统备份； 14.支持秒级快照，可快速恢复误删文件或系统状态； 15.支持通过 iSCSI 或 NFS 协议实现异地容灾； 16.支持软件扩展兼容 S3 API； 17.NAS 容量聚合功能，可经由系统标准提供的 iSCSI Initiator 功能，挂载其他 NAS 所共享之 iSCSI Target 扇区支持 SNMP/SMTP 通讯协议，可进行系统状态监控管理，并可经由电子邮件发送系统通知讯息； 18.终端设备配置： （1）24 盘位定制冷轧钢板机箱； （2）24 盘位 12GSAS 定制扩展背板模组； （3）多种容量 12GSAS，6GSATA 硬盘； （4）1200W 2U 冗余电源*1； （5）主板：支持 2 代芯片组 PCIE 服务器主板 (PCIE4 128LINE)； （6）核心处理器：2 代 7282 罗马霄龙 16 核心 32 线程 2.8G； （7）硬盘：1TB PCIEG4 高速 NVMe 系统及缓存盘；			

				（8）内存：DDR4 3200 ECC REG 32G RAM*8=256G； （9）硬件 RAID 卡：ARECA ARC-1886-8i 硬件 RAID 控制器*1； （10）多模处理器：搭载三模双核 1.6GHz ROC I/O 处理器； （11）8GB DDR4-2666 SDRAM 高速缓存保护； （12）接口：千兆 1000M 网口*2,100GbE 万兆光口*2； （13）内置：24 个 10TB 12G SAS 企业级硬盘 物理容量 240TB，RAID6 后 220TB			
4	数据交互交换运算终端	中视尚轩	SX-HY6160	1.支持多模/单模光纤接入，适配服务器、存储设备及接入层交换机混合连接； 2.支持 4×25G 或 4×10G 接口拆分，实现弹性带宽扩展； 3.支持线速转发，满足数据中心东西向流量需求； 4.支持最多 8 台设备虚拟化为单一逻辑设备； 5.支持电源模块冗余、风扇冗余； 6.支持静态路由、OSPF、BGP、IS-IS 等动态路由协议； 7.支持 IPv4/IPv6 双栈及策略路由； 8.支持优先级队列、流量整形及限速； 9.支持硬件级防 DDoS 攻击； 10.支持动态 ARP 检测（DAI）、IP Source Guard；	21285	2	42570

				11.支持微信/短信告警推送，预设阈值触发通知； 12.支持 48 个 1G/10G/25G 光口，8 个 40G/100G 端口用于上联； 13.支持 VSU 虚拟化技术，支撑灵活组网； 14.搭配 INC 控制器			
5	监听耳机	中视尚轩	SX-W130	1.类型：动圈耳机； 2.频率响应：8Hz - 20kHz 3.阻抗：32 欧姆； 4.灵敏度：100-120dB/mW； 5.最大输入功率：200mW； 6.驱动单元尺寸：40mm； 7.连接类型：3.5mm 插头； 8.线长：3 米； 9.重量：约 200 克； 10.设计：封闭式； 11.适用场景：适用于影视剪辑、监听；	190	31	5890
合计				壹佰叁拾贰万柒仟陆佰元整		1327600	